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公函【2019】0706号

关于对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公司货币资金等主要资产情况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账面余额54.03亿元，受限资产余额合计107.71亿元，占公司总资产的38.60%。请公司结合报告期末货币资金等主要资产情况，补充披露以下信息。

1.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余额合计101.69亿元，报告期内发生财务费用12.42亿元，占归母净利润的490.91%。其中，2018年第四季度发生财务费用9.54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融资的主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种类、借款方、金额、期限、利率、抵押物等；（2）2018年第四季度发生大额财务费用的具体原因；（3）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

情况等，说明公司在账面存在大额货币资金的情况下，进行高额负债并导致财务费用高企的具体原因和财务考量，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情况、投资项目、资金流向等。

2.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账面余额 54.03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存放的具体银行支行名称及对应金额，以及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从上述银行的贷款融资金额；（2）上述货币资金是否受限、受限原因及具体情况；（3）最近三年内是否存在利用上述货币资金存款等，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保证等任何形式的利益倾斜；（4）核实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是否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以及是否存在潜在的限制性用途，相关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逐项核查并发表意见，说明履行的审计程序是否审慎、充分。

3.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受限余额 46.14 亿元，应收票据受限余额 17.11 亿元，长期股权投资受限余额 15.38 亿元，固定资产受限余额 14.90 亿元，应收账款受限余额 9.06 亿元，无形资产受限余额 4.61 亿元。请公司分项列示各类受限资产的具体受限原因、主要质权人、对应借款金额、利率和期限，并说明相关借款的主要用途。

4.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票据保证金账面余额 34.83 亿元，应付票据账面余额 22.64 亿元，票据保证金余额远高于应付票据。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项列示主要票据保证金对应的应付票据付款人、金额、期限、保证金金额、保证金比例、持票人等，并说明

具体业务背景；（2）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的主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应付票据付款人、金额、期限、保证金金额、保证金比例、持票人等，并说明具体业务背景；（3）票据保证金余额远高于应付票据余额的具体原因，并说明公司是否存在提供保证金为其他关联方出票的情况。

5.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受限的定期存款余额 6.88 亿元，借款保证金余额 3.03 亿元，信用证保证金余额 1.26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项列示主要受限定期存款的存放银行、金额、期限、利率、受限的具体原因、业务背景、相关资金的具体用途；（2）分项列示主要借款保证金的存放银行、金额、借款金额、期限和利率，并说明相关借款的具体用途；（3）分项列示主要信用证保证金的存放银行、开证行、信用证金额、受益人、业务背景。

6.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存放在关联方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财务）的存款期末余额 26.70 亿元，收取的利息或手续费 9,122.81 万元；向力帆财务取得的贷款期末余额 7.67 亿元，支付的利息或手续费 9,860.23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最近三年公司在力帆财务存放存款的类型、期初金额、年度发生金额、期末金额、期限、利率、收取的利息或手续费及其构成情况、是否受限、受限原因及具体情况；（2）最近三年公司从力帆财务取得的贷款类型、金额、期限、利率、支付的利息或手续费及其构成情况；（3）在报告期末存款余额远大于贷款余额的情况下，公司在报告期内支付的利息或手续费高于收取的利息或手续费的具体原因及商业合理性；（4）在财务费用同比大幅增长的情况下，公司仍将大额货

币资金存放在力帆财务的具体原因及商业合理性，并说明是否存在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5）分项列示报告期内公司与力帆财务开展业务的类型、金额、业务背景等，并说明相关业务开展的公允性，是否存在向其他关联方输送利益、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请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意见。

7.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 22.10 亿元，同比增长 524.29%。其中，非金融机构借款期末余额 18.86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上述款项的种类、借款方、利率、期限、抵押物、业务背景、资金用途。

8.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9.78 亿元，同比增长 208.70%。其中，新能源汽车补贴款 6.23 亿元，账龄超过 2 年的金额合计 1.18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欠款方及其形成原因；（2）对于账龄超过 2 年的新能源汽车补贴款的坏账损失计提情况，并结合前期回款情况，说明坏账损失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9.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账面余额 2.97 亿元，同比下降 73.69%。报告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 17.11 亿元，全部系合并范围内各子公司之间开具的票据。请公司补充披露：（1）应收票据同比大幅下降的具体原因；（2）上述已质押的应收票据的交易双方、金额、业务背景、质押原因及具体用途。

10.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账面余额 6.22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的具体形成原因，并说明是否需要计提坏账准备。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二、关于公司流动性与偿债能力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流动负债账面余额 187.80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 91.61 亿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合计 41.81 亿元,其他应付款 23.26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50 亿元。公司报告期末流动资产账面余额 134.29 亿元。其中,货币资金 54.03 亿元,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8.34 亿元,其他应收款 19.78 亿元,存货 16.80 亿元。公司存在大额负债将于一年内到期,且流动资产远低于流动负债。请公司结合流动性与偿债能力,补充披露以下信息。

11. 请公司补充披露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借款种类、债权人、金额、利率、到期时间等。

12. 请公司补充披露流动资产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产种类、金额、变现能力、回收期限、前期回收情况、受限情况等。

13.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受限余额 46.14 亿元,应收票据受限余额 17.11 亿元,应收账款受限余额 9.06 亿元。请公司结合经营情况、债务结构、流动资产构成情况、流动负债到期情况等,补充披露公司在流动资产远低于流动负债,且存在大额流动资产受限的情况下,偿还未来一年内到期的大额负债的具体安排,并说明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和偿债风险。

14. 根据年报及前期信息披露,2010 年至 2018 年,公司流动资产由 73.22 亿元增长至 134.29 亿元,非流动资产由 28.28 亿元增长至 144.76 亿元,流动负债由 41.13 亿元增长至 187.80 亿元,非流动负债由 12.64 亿元增长至 15.74 亿元,公司资产负债率由 52.98% 增长至 72.94%。公司非流动资产增幅与流动负债增幅相近,资产负

债水平大幅提高。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经营和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行业特点、主营业务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公司债务结构的合理性；（3）公司资产与负债的期限结构的合理性，并说明是否存在短债长投的情况，是否存在资产与负债的期限错配。

15.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1 亿元，已于 2019 年 2 月 2 日全部归还。请公司补充披露上述逾期未偿还借款的具体情况，并说明逾期行为是否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与融资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三、关于公司业绩情况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归母净利润 2.53 亿元，同比增长 48.34%；扣非后净利润-21.50 亿元，同比下降 1,047.68%。2016 年至今，公司扣非后净利润连续三年为负。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24.03 亿元，同比增长 571.42%。请公司结合报告期内业绩情况，补充披露以下信息。

16.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7.68 亿元，同比增长 9,291.84%。报告期内，公司在获得大额非经常性收益的同时，计提大额资产减值损失。请公司结合近三年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经营情况、相关资产的减值依据、减值迹象及其出现时间等，补充披露公司在报告期内计提大额资产减值损失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17.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5.37 亿元，同比下降 13.93%。其中，对 KERMAN MOTOR CO 和 BAM KHODRO SERVICES AND TRADING CO 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7.77 亿元和 1.36 亿元，分别

计提坏账准备 8,355.52 万元和 2,057.81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形成上述应收账款的原因、时间、业务背景、账龄、减值迹象及其出现时间、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依据，并说明公司前期坏账损失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18.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28 亿元，同比增长 1,479.21%。公司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余额 16.80 亿元，同比下降 42.06%。其中，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11.96 亿元，同比下降 41.54%；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 3.16 亿元，同比增长 2,118.00%。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项列示库存商品在期初和期末的主要构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种类、账面余额、跌价准备、账面价值、库龄等；（2）报告期内库存商品账面余额同比大幅下降的具体原因；（3）结合报告期内计提跌价准备的库存商品的主要情况、库存商品近三年跌价准备计提金额等，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同比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并说明前期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19.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57 亿元。其中，对 BESINEY S.A 等 4 个项目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对重庆无线绿洲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限绿洲)计提商誉减值 1.06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项列示被投资单位基本情况、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主营业务、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业绩承诺及其完成情况；（2）结合被投资单位的经营和业绩情况，说明发生商誉减值迹象的时点和计提合理性；（3）前期未对上述 5 个被投资单位计提商誉减值的具体原因，并说明前期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及时、充分。请

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20.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045.35 万元，全部为机器设备计提减值准备。机器设备减值准备期初余额为 0。请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计提减值准备的机器设备的主要情况与减值依据；（2）公司仅在本报告期内计提大额固定资产减值的具体原因，并说明前期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21.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 5.89 亿元，同比下降 22.38%；研发费用 1.88 亿元，同比增长 17.04%。研发投入资本化比率 68.02%。请公司补充披露：（1）主要研发项目名称、所处阶段、主要支付对象及累计研发投入情况，并说明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同比下降的具体原因；（2）在研发投入同比下降的情况下，研发费用及研发投入费用化比率同比增长的具体原因；（3）结合公司具体的资本化标准、主要研发项目、近三年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及资本化比率、同行业其他公司情况等，说明公司研发费用会计处理的合理性及其依据。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22.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销售费用 7.50 亿元，同比增长 13.93%；管理费用 5.99 亿元，同比下降 7.60%。请公司结合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具体构成，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公司销售与管理费用水平的合理性。

23.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由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导致的收益为-1.94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产生上述公允价值变动的具体原因。

24.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2,466.36 万元，同比增长 54.05%。请公司补充披露，在销量同比下滑的情况下，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同比增长的具体原因。

四、关于公司经营情况

根据年报及前期信息披露，2016 年至 2018 年，公司连续三年扣非后净利润为负，扣非后净利润累计亏损金额 25.98 亿元；销售毛利率由 18.24%逐年下滑至 9.08%。2012 年以来，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 6 年为负，累计流出金额 41.52 亿元。请公司结合经营情况，补充披露以下信息。

25.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实现燃油汽车销量 91,825 辆，同比下降 26.57%；新能源汽车销量 10,166 辆，同比增长 30.97%。燃油汽车和新能源汽车销量增幅均低于行业整体水平。乘用车及配件毛利率 5.07%，较上年减少 6.03 个百分点。乘用车工厂报告期内产能 13 万辆，产能利用率 74.96%。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产品结构、竞争优劣势、行业整体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公司报告期内整车销量增幅低于行业整体水平的具体原因；（2）报告期内乘用车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大幅下降的具体原因；（3）近三年公司产能及产能利用率的具体变化情况。

26. 根据年报及前期信息披露，2012 年至 2018 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连续 6 年为负，累计流出金额 41.52 亿元；投资性现金流连续 5 年为负，累计流出金额 32.26 亿元，期间扣非后净利润由 2.51 亿元下降至-21.50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经营性现金流连续多年大额净流出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2）公司自 2012 年以来的主

要投资项目和资金投入情况，并说明在主营业务盈利能力逐年下滑的情况下，开展相关项目的具体原因与商业逻辑；（3）结合主要投资项目的经营和盈利情况，说明相关项目取得的主要成效以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4）公司在持续进行投资的情况下，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未出现明显改善的主要原因。

27. 年报披露，2012年至2018年，公司总资产由140.50亿元增长至279.05亿元，累计增长98.61%；资产周转率由0.70倍逐年下降至0.38倍，处于汽车制造行业较低水平。请公司结合经营情况、业务模式、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公司在总资产逐年增加的情况下，经营效率逐年下降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是否符合规模经济效应。

28. 根据年报及前期信息披露，2018年1月16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共同按照持股比例追加投资力帆财务。其中，公司追加投资7.35亿元，全部为货币出资。请公司补充披露：（1）在上述关联交易中，公司控股股东追加投资的具体形式；（2）在大额货币资金受限、短期偿债金额较大的情况下，公司开展上述关联交易的主要考虑和具体成效。

29. 年报披露，2016年至2018年，公司子公司无线绿洲实际累积净利润-4,199.27万元，与承诺累积净利润5,630万元差异为9,829.27万元。公司对无线绿洲计提商誉减值1.06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无线绿洲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2）结合无线绿洲业务模式、主要产品、运营情况、经营绩效等，补充披露无线绿洲经营的具体情况，并说明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及时、充分。请年审会计

师发表意见。

30. 年报披露，公司子公司重庆移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移峰能源）逐步推进电池储能、梯次利用业务。公司对移峰能源期末投资余额 1.69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移峰能源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并结合业务模式、主要产品、运营情况、经营绩效等，说明移峰能源经营的具体情况。

31. 年报披露，公司参股子公司重庆盼达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盼达用车）主要运营指标居行业前列。请公司补充披露：（1）盼达用车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2）近三年盼达用车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开展业务的主要情况；（3）结合业务模式、运营情况、经营绩效等，说明盼达用车经营的具体情况。

针对前述问题，依据《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对于公司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披露，并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之前，按要求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同时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

上海证券交易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上市公司监管一部

